

##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0日以直接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

2、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现场与通讯方式结合。现场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上午10:00在包头稀土高新区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出席董事7名。独立董事王大宏先生、独立董事哈斯阿古拉先生、独立董事俞有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于建华先生、监事杨婷婷女士、监事贺志贤女士、财务总监赵秀梅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4、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王军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议案并进行了表决。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和预计2018年度与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补充确认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商品等交易补充确认为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度，我公司向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销售明胶业务金额为 600 万元（含税）；2017 年度，实际销售明胶业务金额为 540 万元（含税），2018 年至今，实际销售明胶业务金额为 120 万元（含税）。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公平。

2018 年，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预计日常交易金额为 900 万元（全年累计数，含税）额度内，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以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单项购销业务合同。董事会同意上述业务计划。

本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独立意见、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关联人独立董事王大宏先生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3 日